

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114 學年度

教師助理人員甄選結果公告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甄選結果
0001	江○蓁	正取 1
0003	楊○玲	備取 1
以下空白		

◎注意事項

- 一、經甄選錄取者請於115年5月14日(四)10時前攜帶身分證資料正本到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各項事宜，逾期未辦理報到手續視同放棄本次甄選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另請於報到日起7日內檢附公立醫療院所體檢表（含 X 光胸部透視合格證明）。
- 二、錄取人員如屬本校原月薪制人員者，其薪點維持原核定標準，不予調整。
- 三、經甄選錄取者，任職生效日起1個月為試用期，試用期滿合格，表現優異者，首次簽約自試用期滿次日起至115年07月31日。